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审议的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认真审阅了公司拟提交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与国机保理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与国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改善公司资产状况及现金流情况,拓展融资渠道;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赵引贵、高卫东、汪军

2023年4月11日